

证券代码：301169

证券简称：零点有数

公告编号：2025-037

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交股东会审议事项的相关资料完整。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15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15 日上午 9:15-9:25，9:30 到 11:30，下午 13:00 到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15 日 9:15 至 2025 年 9 月 15 日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中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9 月 8 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凡 2025 年 9 月 8 日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中路 24 号院 1 号楼 878 东区 8 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制定、修订、废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
2.02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
2.03	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	√
2.04	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
2.05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2.06	修订《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	√
2.07	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	√
2.08	修订《股东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
2.09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2.10	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 3 人
3.01	提名袁岳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3.02	提名张军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3.03	提名周林古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 3 人
4.01	提名吴振华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4.02	提名王辉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4.03	提名陈新河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以上提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4、提案 1.00 和 2.01、2.02、2.03 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提案 3.00、4.00 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分别选举非独立董事 3 人和独立董事 3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5 年 9 月 10 日（星期三）上午 9:00-上午 11:30，下午 13:30-下午 17:00 止。

2、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中路 24 号院 1 号楼 878 东区 8 层。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

（1）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

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3）、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4）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信函、电子邮件需于2025年9月10日（星期三）下午17:00前送达公司，股东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为准。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登记表》（见附件2），以便登记确认。

（5）本次股东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6）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确认手续。会议过程中需全程佩戴口罩，请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自备口罩等防护用品。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马欣

电话：010-53896410

传真：010-53896001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中路24号院1号楼878东区8层

邮编：100015

2、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2、参会登记表；
- 3、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169”，投票简称为“零点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分别如下：

提案3，选举非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提案4，选举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

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9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5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_____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_____

股东账号：_____

持股数量：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是否本人参会：_____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北京零点有数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按下列指示对会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次授权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会议案的投票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制定、修订、废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 (10)			
2.01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			
2.02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			
2.03	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	√			
2.04	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			
2.05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2.06	修订《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	√			
2.07	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	√			
2.08	修订《股东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			
2.09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2.10	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			
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 3 人	选举票数		
3.01	提名袁岳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3.02	提名张军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3.03	提名周林古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 3 人	选举票数		
4.01	提名吴振华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4.02	提名王辉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4.03	提名陈新河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投票说明：

1、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下载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书有效期限：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